



貴
州
民
華
中
國
五
十
三
年
一
月
一
日

專

載

銓敘部 賈 長訓詞

三十五年八月三十日在第十五次人事管理人員會議

今天是第十五次人事會議，我所要說的第一，我們應想一個進步的方法來督討改進各機關的人事管理工作。我想任何工作都可以在名字上看出其主要概況，要明瞭一個人或一個單位的工作情形，及能力必須先將其工作數字弄清，然後可以進而談到其他的考核。所以本部對於各人事機構的工作報告已交由司機就格式於今日提出付諸位。無論第二現在行政上的通病，各機關首長都不願親細務，所有工作無論大小，概交與幕僚以茲機關興機，機關內單位與單位間入自為政毫無聯繫。有人說：「今天的政治是科禱政治」，這話是偽善的。我們警惕的現在鑑部同主計處審計部三機關對於各機關人事財之

人事管理人員之儲備與選用

唐蘊琪

管理已商有聯繫辦法，時時檢討執行及改進方法，整個人事主管人員在所查據歸應與主辦會計審計人員密取聯繫。第三，各人事主管人員對於機關職員之考核應本「有從寬考核從嚴」之訓示，在考核時破除情面，使勤情貪廉均能依法分別獎懲。然後，情者貪者有所懼而勤者廉者有所勸。政治局可以上執道國家始可臻富強。如財政機關於考課時能將優劣，列入即整個政治風氣亦將為之轉移而成為廉潔的政府。有廉潔的政府自可成爲富強的國家。所以各位幹部同主計處審計部三機關對於各機關人事財之

國民政府於民國三十一年九月二日公布人事管理條例，中央機關與省縣各級機關之人事機關，乃逐漸設置，顯然人事行政人員之儲備與選用，實屬刻不容緩。在未設置人事機構前，各機關人事業務，多屬秘書室或秘務科辦理，大都僧單，並未能積極推行現行法令。自民國二十九年三月中央召開人事行政會議後，對於建立人事制度，特加重視，關於推行人事行政人員認為有訓練之必要，以增進其學能達到積極推行法令之目的，曾在中央政治學校及中訓團舉辦人事管理人員訓練，試中央各機關及各省政府所屬廳處局暨各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辦理人事人員參加受訓，先後訓練人數將近萬人，此外又舉行人事行政人員考試，惟取錄人數寥寥，數年以來，中央對於此項人員之儲備選用，可謂不遺餘力；惟今後人事機構普遍設立，需要人事管理人員之數量頗大，供需求不能適應。

近年各機關會受人事訓練人員，事實上因機關官吏動隨同聽課者亦不少，雖則人事管理人員任免權屬於銓敘部，但時過境遷，就是銓敘部力圖糾正，終歸因果，我們認爲這般結局，是因為人事機構設立，急需人用，中央又無此項人才之儲備，及至選用時，多係由各機關主管遴選，報請銓敘部任用，如甲選乙補實際上去留之決定，擬於名額設立，銓敘部之法定任免權，現時尚未能切實執行，不遺失具「公文」之形式，以致人事管理人員毫無保障，此點不力圖糾正，考課法令即不能順利推行，遑言建立人事制度。

實行五種辦法，人事制度之建立，尤不容易，現在人事機構已走上普遍設立之途，須推行甚令人員，即應率先創立制訂化，我們提出下列意見，謹請指正。

平時考核成績在八十分以上或不滿六十分者各機關應於每年六月及十二月底將考核結果並據舉確實事實

列冊案報銓敘機備查冊式由考試院定之

公務員考核分數評定之每項最高分數如左

一、工作五十分

二、操行二十五分

三、學識二十五分

前項分數總計定標準應於施行細則中定之

依前項評定分數合計為總分數列八十分以上者為一等七十分以上者為二等六十分以上者為三等不滿六十

分者為四等不滿五十者為五等依附表之規定其獎懲

列一等人員擔任處長委任各不得超過該官等參加考績人數三分之一但

各該官等有餘數滿二員時得加列一等者一員各該官等參加考績人數不滿三員時仍得有一員列二等

列一等人員如超過前項規定由銓敘機關分別就各該官等總分數較少人員核減之總分數相同者就考績清冊

名列較後人員核減之總分數列三等以上者為合格列四等

以下者為不合格但列三等以上而工作不滿十分操作或學識有一不滿十五分者仍為不合格分別酌予申誡記過或減俸

各機關對於第四條第一項各款所列最高分數如依職務性質認為有另定

第七條

之必要時應會商銓敘部定之

公務員考核分初核複核由各機關主

管長官就高級職員中指定若干人組

一級或因特殊情形不能組織考績委員會者得逕由該長官考核

考績委員會執行初核應斟酌被考績

人員直接長官之意見比較本機關全

部被續人員之成績根據平時記錄及獎懲於考核表內評定分數再由主管

長官覆核決定獎懲

考績表經主長官覆核後依其官等考績等次及總分數編冊密封送銓

敘機關核定登記

考績表由考試院定之

荐任委任晉至各該官等最高級人員已滿三年者給予簡任荐任存記由銓

敘部頒發存記狀其格式由考試院定之

公務員內考績應降級而無級可降者依其級差額數比照減俸

內已依公務員敘級條例第七條或其法律之規定晉級者改給獎狀

晉二級時仍得增晉一級獎狀格式由考試院定之

公務員繼續在本機關任職五年以上經三次考績均列一等者由銓敘部呈

審考試院給予獎章會在職地服務人員對於抗職直接有

第六條

第十一條

第十二條

本條例施行細則由銓敘部擬訂呈請

考試院定之

本條例施行期間為二年

本條例自公佈日施行

關工作能擔任任務確實完成卓著效

績者著績時除依本條例給予獎勵外並得依勳章條例授予勳章

公務員在同一機關繼續服務滿十年經五次考績均列一等者除授予獎勵外並得給予一個月俸額以內之一次

獎金

公務員考績由銓敘部省銓敘處或各

省委任職公務員銓敘委託審查委

員會於辦理考績後應造具表冊彙報

銓敘部備案

公務員考績分數或獎懲銓敘機關認

為有疑義時得派員查核或通知本機

關詳敘事蹟並提出確實證明

公務員考績獎懲經銓敘機關核定後通知本機關分別辦理並得於次年二

月份起執行

經考績合格之公務員於退職時得請

由原服務機關轉請原考績機關發給

考績合格證明書

辦理者績人員應嚴守秘密並不得徇

私作弊及遺漏外錯違者依法懲戒

各機關聘用派用或准予任用人員及

其他不適用本條例考績之人員得由

各該主管長官參照本條例之規定酌

予考成

本條例施行細則由銓敘部擬訂呈請

考試院定之

本條例施行期間為二年

本條例自公佈日施行

第十一
保

第十二條 簡任職公務員考績列一等二等而具有本條例第十條規定情形者列一等人員改給獎狀或僅晉一級列二等人員改給獎狀本條例第十一條所稱繼續在本機關任職五年以上所任簡任有任委任或聘用

第十三條

<p>第十三條 本條例第十一條所稱繼續任本機關任職五年以上所任簡任荐任委任或聘用派用職務年書併計所稱三次考績均列一等不以連續為限</p> <p>予獎章人目由鑑敍部造具表冊呈請考試院核給獎章得終身佩帶如受宣告廢棄公權時應由該機關主管長官追繳</p> <p>獎狀或僅晉一級列二等人員改給</p>	<p>第十二條 簡任職公務員考績列一等二等而具有本條例第十條規定情形者列一等人員改給獎狀或僅晉一級列二等人員改給</p>
<p>第十四條 本條例第十四條規定通知本機關於一定期間詳敍舉證或提出確實證明如逾數不復或經查核認爲不實時其等次分辦理其積德歸依左列規定劃分之</p>	<p>第十五條 本條例第十四條規定通知本機關於一定期間詳敍舉證或提出確實證明如逾數不復或經查核認爲不實時其等次分辦理其積德歸依左列規定劃分之</p>

城十四

楊主席手令

字第一四九〇二號
國卅五年十月五日發出
專員轉長人選以後應以
切勿再保軍人充任經銷
奉主席申有府交京內字
限制撤銷各省主席對軍
具有行政知識者應准機
府外特電知照行政院徵

第十六集

前項甲款各機關公務員其任用案經敘
敘部指定由各錄敘處或各省公仔職公
務員錄敘委託審查委員會審查者其考
績案亦得分別指定各該處會審查
依本條例第十八條規定考成人員除極
定等級者參照本條例附表規定辦理外
餘為加薪嘉獎仍支原薪減薪免職其考
核程序及考成表準用本條例及本細則
之規定

人事消息

三十五年十月份下半月人事消息

派楊壽康蔣謀庶邱國華王正權張獻舉覃祖漢熊澤生代理沿河縣政府事務員
派胡德祥代理三都縣政府指導員

派蕭明新代理三都縣政府科員并指定爲主任科員
派蕭承熾董承宗胡學銓皮明高包鑑李仁勝代理三都縣政府科員

派曾茂鑑謝忠吳文瀛代理三都縣政府事務員
紫雲縣政府指導員吳超芳有任用應予免職遭缺薛縣堯光代理

紫雲縣政府督學夏炳楊詠祁增卽免職遭缺派吳超唐信孚代理

紫雲縣政府科員胡健民邵鴻昇李奉琪增卽免職胡文昭辭職照准

派駱光裕張鐵君周英福陳通祥何孔昭代理紫雲縣政府科員

派羅筱田代理紫雲縣政府事務員
第二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署科員彭若岩
息烽縣政府科員并指定爲主任科員方志成賈戎鄧增培卽免職

派周慶植代理息烽縣政府指導員
派陳鋐代理納雍縣政府教育科科長

派蕭天霖李蔚齡吳興祥柯昌明楊成剛代理納雍縣政府指導員
派彭復杰代理納雍縣政府科員并指定爲主任科員
派張槐滋張少波陳俊生羅明星張貞華嚴康鄭說三黃道平代理納雍縣政府科員
派沈福康邱學詩張選青黃金鑑代理納雍縣政府事務員
派穆恭乾代理平塘縣政府指導員
派穆恭乾代理平塘縣政府合作指導員

派盧光壽陳必蔭曾國祥馦正儀朱克修代理教育廳 派高樹滋代理教育廳科員并指定為主任科員	派王洪陞為省立天柱師範學校校長 派陳爾嘉為省立安龍師範學校校長
派王學欽唐維經朱適時代理教育廳科員	派趙繼達張登華李鈞仁陳伯貴陳秀芬代理教育廳 辦事員
派趙繼達張登華李鈞仁陳伯貴陳秀芬代理教育廳 辦事員	派傅繼川劉正文楊永鑄代理平塘縣政府科員
仁懷縣政府主任科員楊宗昌着即免職遣缺派馮建 修代理	派鄧榮仁代理威寧縣政府科員
派劉德芳王開樞代理第五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 司令公署觀察司科員	派劉德芳王開樞代理成寧縣政府科員
派劉德芳王開樞代理第五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 司令公署觀察司科員	派劉德芳王開樞代理威寧縣政府科員
派高培蘭代理第五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 署辦事員	派高培蘭代理第五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 署辦事員
派陳懷濟代理黃平縣政府指導員	派陳懷濟代理黃平縣政府指導員
派梁化乾代理黃平縣政府指導員	派梁化乾代理黃平縣政府指導員
派馮明楷代理地政局辦事員	派江縣政府合作指導員并指定為合作指導室主任
派龍俊銘若即免職遣缺派田與恕代理 度量衡檢定所課員王愛華辭職原准遣缺派馬賢鋗 任科員	派龍俊銘若即免職遣缺派田與恕代理 度量衡檢定所課員王愛華辭職原准遣缺派馬賢鋗 任科員
派李易賢代理開陽縣政府督學	派李易賢代理開陽縣政府科員
派蕭彬代理興仁縣政府民政科科長	派蕭彬代理興仁縣政府科員并指定為主
派王映李學敏梅宗開代理開陽縣政府科員	派王映李學敏梅宗開代理開陽縣政府科員
派蕭彬代理興仁縣政府民政科科長	派蕭彬代理興仁縣政府科員并指定為主
派高杰忠袁漢臣王傑代理興仁縣政府事務員	派高杰忠袁漢臣王傑代理興仁縣政府事務員
派徐守忠李秋星代理長順縣政府合作指導員	派徐守忠李秋星代理長順縣政府合作指導員
派秦元明為安順縣立初級中學校長	派秦元明為安順縣立初級中學校長
派龍寶琳為省立鳳岡師範學校校長 平場縣地籍整理辦事處副處長何名榮另有任用處 予免職遣缺派楊府代理	派龍寶琳為省立鳳岡師範學校校長 平場縣地籍整理辦事處副處長何名榮另有任用處 予免職遣缺派楊府代理
派王道揆代理望謨縣政府教育科科長 派楊恩寬代理望謨縣政府建設科科長	派王道揆代理望謨縣政府教育科科長 派楊恩寬代理望謨縣政府建設科科長
派鄒智東代理望謨縣政府財政科科長 派羅文川董光代理望謨縣政府督學	派鄒智東代理望謨縣政府財政科科長 派羅文川董光代理望謨縣政府督學
派周維繁蔡澤華代理望謨縣政府指導員	派周維繁蔡澤華代理望謨縣政府指導員
派陳子謙余紹謀王秀峯黃白之代理望謨縣政府科 員	派陳子謙余紹謀王秀峯黃白之代理望謨縣政府科 員
派邱政云代理望謨縣政府事務員 派周均徐子揚代理威寧縣政府教育科科長	派邱政云代理望謨縣政府事務員 派周均徐子揚代理威寧縣政府教育科科長
派劉仕忠馬才良代理威寧縣政府合作指導員	派花榮鼎代理威寧縣政府督學
派林拔瑜代理威寧縣政府指導員	派林拔瑜代理威寧縣政府指導員
派石恕和宮旭曹寄萍代理威寧縣政府科員并指定 爲主任科員	派石恕和宮旭曹寄萍代理威寧縣政府科員并指定 爲主任科員
派韋金章李枝蘭管世榮毛子文唐模清聰振文義星 北代理威寧縣政府科員	派韋金章李枝蘭管世榮毛子文唐模清聰振文義星 北代理威寧縣政府科員
派萬文彬王建國劉崇德歐樹照陳渤代理威甯縣政 府事務員	派萬文彬王建國劉崇德歐樹照陳渤代理威甯縣政 府事務員
派孫翰章代理安龍縣政府民政科科長	派孫翰章代理安龍縣政府民政科科長
派周振鑫代理安龍縣政府督學	派周振鑫代理安龍縣政府督學
派景宣哲保大鵬袁血夫陳儒佐賀超雲廖健農代理 派莫萬選代理安龍縣政府指導員	派景宣哲保大鵬袁血夫陳儒佐賀超雲廖健農代理 派莫萬選代理安龍縣政府指導員
派劉子敬鄭少渠萬慕修楊永杰胡雨農吳成健代理 派安龍縣政府指導員	派劉子敬鄭少渠萬慕修楊永杰胡雨農吳成健代理 派安龍縣政府指導員
派王重鳴萬貴周雨蒼尹致興代理安龍縣政府科員	派王重鳴萬貴周雨蒼尹致興代理安龍縣政府科員
派王發富王克涼謝剛廣國民李熙英胡祖壽代理安 龍縣政府事務員	派王發富王克涼謝剛廣國民李熙英胡祖壽代理安 龍縣政府事務員
派李鑑蘇楊大榮吳秉章鍾德明張雲集王超羣代理 派夏正運羅正廷張天文王俊炎代理平越縣政府事 務員	派李鑑蘇楊大榮吳秉章鍾德明張雲集王超羣代理 派夏正運羅正廷張天文王俊炎代理平越縣政府事 務員
派李慶榮代理仁懷縣政府民政科科長	派李慶榮代理仁懷縣政府民政科科長
派黃子英黎富邦代理平越縣政府科員	派黃子英黎富邦代理平越縣政府科員
派余成龍代理仁懷縣政府助理祕書	派余成龍代理仁懷縣政府助理祕書
貴平縣政府指導員郭匡漢着即免職遣缺派陶然代 理	貴平縣政府指導員郭匡漢着即免職遣缺派陶然代 理
鳳岡縣政府建設科科長李世能另有任用處予免職	鳳岡縣政府建設科科長李世能另有任用處予免職

貴州省政府三十五年十月份獎懲人員一覽

派胡夢斌駱明藻代理合作事業管理處辦事員	代理三穗縣政府科員并指定為主任科員黃元柏男有任	社會處科員張秉鈞徐道圯辦事員羅顯忠楊百達羅文鼎代理平越縣政府督學
派徐大理張允明代理平越縣政府科員并指定徐大	選為主任科員	派張澤均代理丹寨縣政府合作指導員
派黎懋緣代理鎮遠縣政府督學	派黎永勳代理貴定縣政府指導員	派王晉義代理大定縣政府財秘書
建設廳技工無綫電總台長馮思異着母庸兼	任	派徐雲武代理望謨縣政府指導員
派楊麟凱代理本府無線電總台總台長	派魏啓斌代理平塘縣政府助理祕書	派羅步青代理平塘縣政府科員并指為主任科員
派李莊代理貴定縣政府建設科科長	地質調查所技士戴天富辭職准遣缺派曾慶明代理財政廳辦事員許尚端辭職照准	派鄧崇得代理本府無線電總台副總台長
衛生處新建局張文瓊辭職照准遣缺派劉寶琴代理	派吳儉署杜之慶代理財政廳辦事員	松桃縣政府警佐章志強另有任用應予免職
派劉啓明代理建設廳科員	財政廳科員彭榮誠辭職照准遣缺派朱德修代理	派章志強代理銅仁警察局局長
都勻縣政府 縣長 唐國華 同右	派劉啓明代理建設廳科員	銅仁警察局局長朱陽燭另有任用應予免職
貴州省政府三十五年十月獎懲人員一覽	由獎懲備審	申試

周易

李山崖

同右
爲本年度上半年平時成績致核逾限未報
同右

申說

人事實務

查區公所係地方自治機構，所有人員，均無
官等規定，無庸送任用審查。茲將各項委派
人員，應送審核登記於左：

簡
訊

本府所屬各機關人事管理人
員第一、二、兩次會報記

本府所屬各機關人事管理人員第一、二、兩次會電記錄，經本處於本年九月四日呈送，銓敍部核備，茲奉。錄敍部本年九月二十一日典哲字第三三五二號指令開：「呈件均悉。該處所呈第一次、二次人事會報紀錄，經核尚無不合，准予備查。」（下略）

本處本年四至六月份工作報告

本處本年四月至六月份工作報，經於九月十二日呈送銓敍部核備，核奉 銓敍部本年十月八日典督字第四一四九號指令內開：「呈件均悉，經核尚無不合，准予備查，仰卽知照。此令

第
九

九
中華民國

中醫

100%

卅五年十一月一日出版
貴州省政府人本處
貴陽中央日報社
零售每期一百元
半年十二期一千八百元
一年廿四期三千四百元

李鐵生 曾兼任小學教員假期辦事處主任
胡鴻嘉 暫任小學教員假期辦事處主任
王培經 部長辦事處主任
胡國基 造學校證書